

附件 1

2019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 综合管理办公室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武汉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规定》（市政府令第 193 号），履行统一组织实施武汉火车站地区的综合管理和监督工作，承担武汉火车站地区相关管理活动、行政执法的综合协调。
- 2、履行市城管和市、区交通、文化、新闻出版、物价、烟草专卖、劳动、卫生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和分工，授权武汉火车站地区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构做好各项管理工作。

3、负责组织协调相关部门依法对武汉火车站地区的社会治安、市场秩序和道路交通等实施管理。

4、行政许可机关办理涉及市容环境、市政园林、道路交通等行政许可事项，可能影响武汉火车站地区管理秩序的，在审核批准前提出意见。

5、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武汉火车站地区应急预案。

6、承办市、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广场事务管理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在职实有人数 48 人，其中：行政 3 人，事业 4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33.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756.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556.5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7.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60.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4,436.8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48.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5,489.71	本年支出合计	51	5,489.7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5,489.71	总计	54	5,489.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 = (1+2+3+4+5+6+7) 行； 27行 = (24+25+26) 行；

51行 = (28+29+...+49) 行； 54行 = (51+52+53) 行。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89.71	4,933.19					556.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6.56	748.14					8.4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56.56	748.14					8.42
2010301			行政运行	109.05	107.96					1.0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55	56.55					
2010350			事业运行	590.96	583.63					7.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8	87.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48	87.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1	8.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15	75.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2	4.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7	60.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37	60.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4	6.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83	53.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36.85	3,888.75					548.1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19.18	2,119.18					
2120101			行政运行	80.02	80.0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9.87	339.87					
2120104			城管执法	1,504.31	1,504.3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4.98	194.9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1.32	601.3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1.32	601.3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8.86	988.8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8.86	988.8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27.49	179.39					548.1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27.49	179.39					548.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45	148.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45	148.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69	104.69					
2210202			提租补贴	7.32	7.32					
2210203			购房补贴	36.44	3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89.71	1,508.87	3,980.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6.56	731.34	25.2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56.56	731.34	25.22			
2010301			行政运行	109.05	109.0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55	31.33	25.22			
2010350			事业运行	590.96	59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8	87.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48	87.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1	8.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15	75.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2	4.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7	60.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37	60.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4	6.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83	53.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36.85	481.23	3,955.6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19.18	332.84	1,786.34			
2120101			行政运行	80.02	80.0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9.87		339.87			
2120104			城管执法	1,504.32	102.45	1,401.8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4.97	150.37	44.6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1.32		601.3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1.32		601.3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8.86		988.8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8.86		988.8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27.49	148.39	579.1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27.49	148.39	579.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45	148.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45	148.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69	104.69				
2210202			提租补贴	7.32	7.32				
2210203			购房补贴	36.44	3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33.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748.14	748.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7.48	87.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60.37	60.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3,888.75	3,888.7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48.45	148.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4,933.19	本年支出合计	53	4,933.19	4,933.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4,933.19	总计	58	4,933.19	4,933.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 = (1+2) 行；25行 = (26+27) 行；29行 = (24+25) 行；

53行 = (30+31+...+51) 行；58行 = (53+54) 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4,933.19	1,500.45	3,432.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8.14	722.92	25.2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48.14	722.92	25.22
2010301		行政运行	107.96	107.9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55	31.33	25.22
2010350		事业运行	583.63	583.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8	87.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48	87.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1	8.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15	75.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2	4.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7	60.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37	60.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4	6.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83	53.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88.75	481.23	3,407.5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19.18	332.84	1,786.34
2120101		行政运行	80.02	80.0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9.87		339.87
2120104		城管执法	1,504.32	102.45	1,401.8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4.97	150.37	44.6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1.32		601.3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1.32		601.3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8.86		988.8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8.86		988.8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9.39	148.39	31.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9.39	148.39	3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45	148.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45	148.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69	104.69	
2210202		提租补贴	7.32	7.32	
2210203		购房补贴	36.44	3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6.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3.03	30201	办公费	13.6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6.92	30202	印刷费	2.03	310	资本性支出	12.79
30103	奖金	501.69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9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59.75	30205	水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15	30206	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2	30207	邮电费	1.6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37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77	30211	差旅费	8.9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8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44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30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5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16.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22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79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5.5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62			
人员经费合计		1,294.74	公用经费合计			20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20		35.20		35.20		7.54		7.54		7.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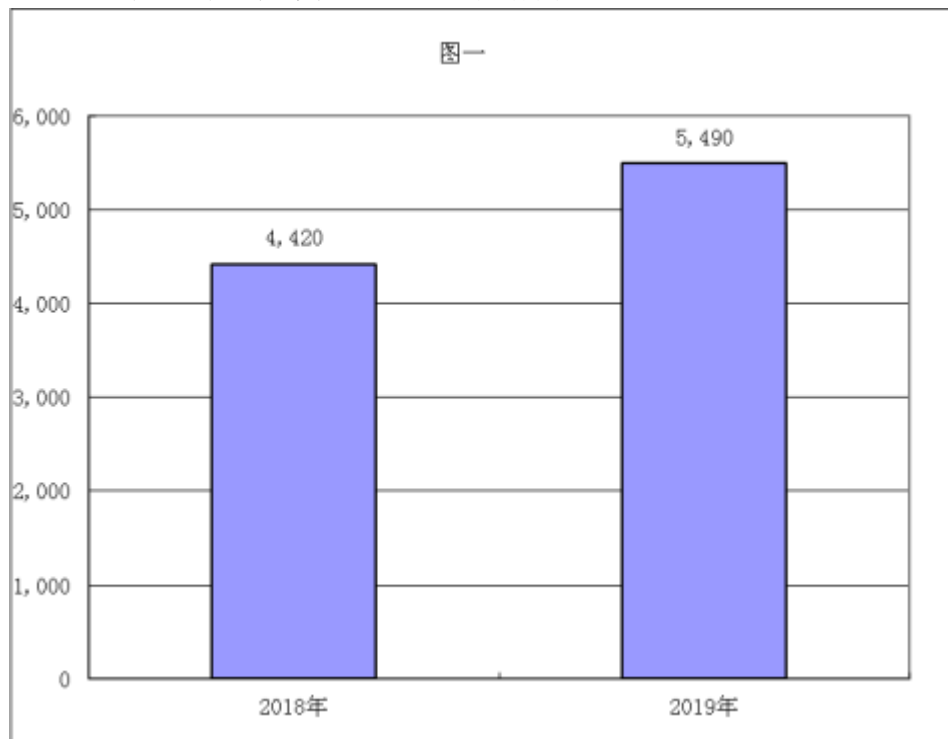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8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 综合管理办公室 2019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5,489.71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69.69 万元，增长 24.20%，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武汉举办了世界军人运动会，我办增加了武汉火车站提档升级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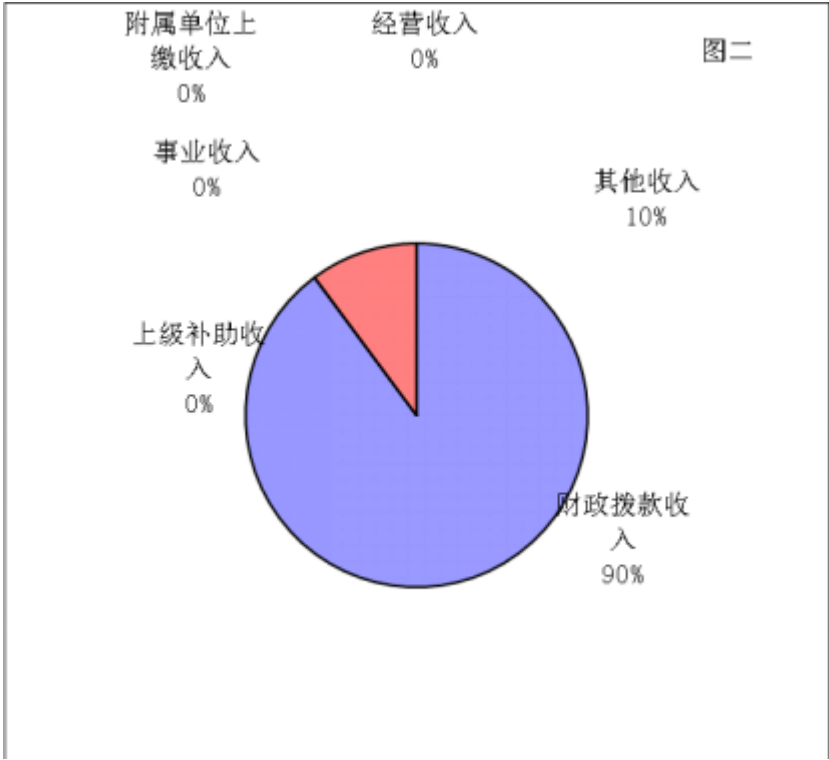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489.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33.19 万元，占本年收入 89.86%；其他收入 556.5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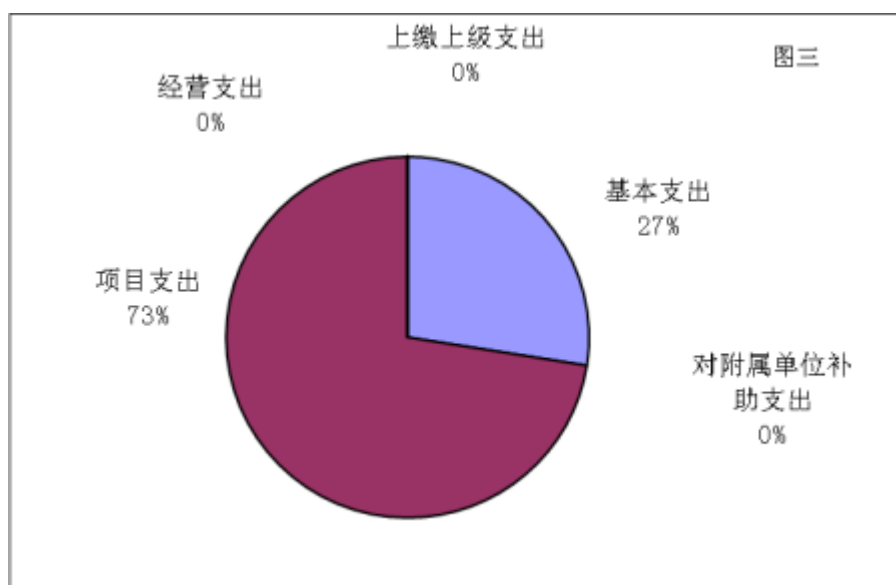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489.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8.87 万元，占本年支出 27.49%；项目支出 3,980.84 万元，占本年支出 7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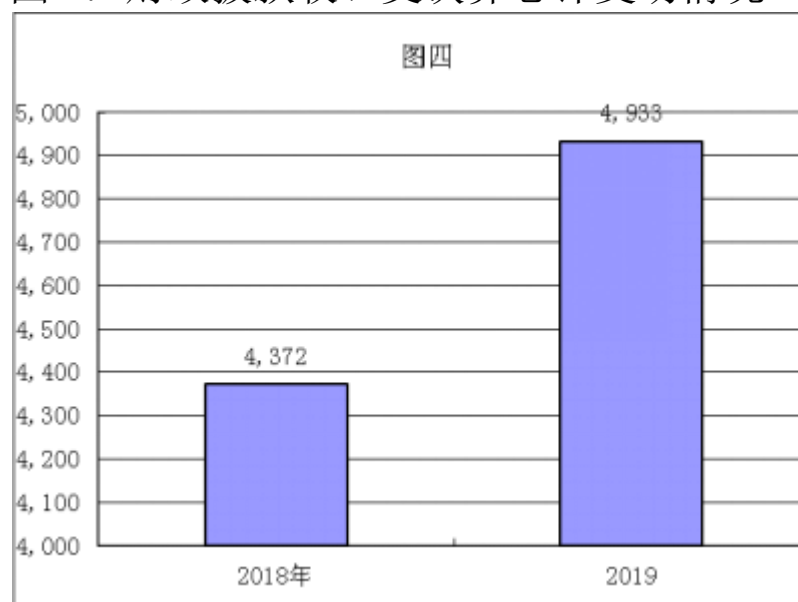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933.1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60.74 万元，增长 12.82%。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武汉举办了世界军人运动会，我办增加了武汉火车站提档升级项目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933.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9.86%。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60.73 万元，增长 12.82%。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武汉举办了世界军人运动会，我办增加了武汉火车站提档升级项目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933.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48.14 万元，占 15.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7.48 万元，占 1.77%；卫生健康(类)支出 60.37 万元，占 1.22%；城乡社区(类)支出 3,888.75 万元，占 78.83%；住房保障(类)支出 148.45 万元，占 3.0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511.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3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4%。其中：基本支出 1,500.45 万元，项目支出 3,432.7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党建（纪检）工作经费项目 14.5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学习资料、活动经费、宣传经费、购党报党刊。

2. 精准扶贫工作经费项目 11.17 万元。主要用于扶贫慰问、人员补助经费、活动经费，确保本单位精准扶贫工作的顺利开展。

3. 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 30 万元。主要用于站区内广告宣传制作及志愿者服务补助等文明创建支出。

4. 共青团专项经费项目 0.62 万元。主要用于共青团开展活动。

5. 行政管理事务支出项目 353.74 万元，主要用于档案室管理费、军运会等宣传报道费、志愿者服务工作经费、广场咨询中心经费、人事代理人员经费、食堂燃气改造费等。

6.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经费项目 1141.53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大队协管员经费、综合执法专项经费、武汉站反恐应急指挥中心人员经费、电瓶执法设备维护费、新增设施设备、协管员宿舍改造、站区信访、维稳和反恐经费、大城管专项经费等。

7. 城乡社区道路公共设施维护与管理支出项目 644.18 万元，主要用于广场景观亮化电费、大城管专项经费、安全生产专项经费、站区果皮箱更换与改造经费、站区广场道路日常维修维护经费、西广场音乐喷泉维护、广场直饮水机 etc 市政设施维修维护、垃圾分类服务费、军运会清扫保洁保障费、和谐路涵洞整治维修费等。

8. 道路清扫支出项目 946 万元，主要用于武汉火车站及周边主次干道和广场的清扫保洁支出，从 2018 年开始站区清扫保洁支出已实行市场外包。

9、巡游车营业站点维修改造项目 260 万元，主要用于巡游车营业站点的维修改造工程支出。

10、城建交通项目 31 万元，主要用于确保军运会开展对武汉火车站站区提档升级支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333.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8.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0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按照实际支出情况年

中对年初预算进行了调整；二是公务车交通费结余是厉行节约原则，按实际情况进行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8.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5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是虚账没有实际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0.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824.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8.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6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根据 2019 年实际情况追加了项目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职工退休和调走，导致实际支出少于预算支出。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00.4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94.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05.71 万元**，主

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0 个参公事业单位、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35.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42%，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42%；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42%，比年初预算减少 27.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原则，按照实际情况进行的支出。主要用于运行维护，其中：燃料费 1.9 万元；维修费 3.78 万元；保险费 1.86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增加 1.73 万元，增长 29.88%，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1.73 万元，增长 29.88%，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维修费按实际支出增加了。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19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2909.14 万元。组织对 1 个部门(办机关)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909.14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区站区办严格执行财经纪律，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数

据真实、准确，帐表相符，较好地完成了 2019 年的项目工作计划，2019 年度总体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二)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2019 年度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绩效自评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得分	自评 等次
1	党建及行政管理	371.27	370.29	99.94	优
2	城管执法	1144.09	1141.53	99.46	优
3	道路清扫	946	946	99	优
4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1.32	451.32	99	优

1、党建及行政管理经费

1-1、项目基本情况

1-1-1、项目背景资料

根据《武汉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规定》（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 193 号），为深入推进武汉火车站地区党建及行政管理的，常态化管理，切实搞好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党建及行政管理的工作，站区办按照精准扶贫、党建（含纪检）、共青团、文明创建等相关工作要求，设定 2019 年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该项目实施主体为我办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综合科。

1-1-2、项目政策依据

本次自评的主要依据，包括相关政策、行业规范及项目文件。具体如下：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 3、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号）；
- 4、《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鄂财绩发【2019】10号）
- 5、《中共武汉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
- 6、《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2】5号）
- 7、《湖北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6】17号）
- 8、《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驻村扶贫攻坚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洪办文【2018】20号）
- 9、《武汉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规定》（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193号）

10、《中央和国家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11、《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第九章第四十一条

12、关于印发《武汉交通运输行业 2018 年全国文明城市深化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

13、与项目相关的其他政策依据

1-2、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作促进站区各项管理工作，打造三“最”火车站站区			站区办2019年为绩效目标为立功单位		
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准扶贫人员慰问活动	2次	100%	
			给对口扶贫单位补助	1次	100%	
			开展青年活动。	1次	100%	
			按要求结对帮扶留守儿童，每月与帮扶对象联系，每季度满足微心愿、每半年提供实物帮助，每年实地考察1次。	完成目标	100%	
			公益宣传广告	数量大于全部广告的30%	100%	
			站区节日气氛布置	3次	100%	
			站区军运会宣传展板	10处	100%	
			制作站区整体微视频1部、“最有温度”志愿者微视频1部、执法工作微视频1部、“最美站区”微视频1部	4	100%	
			招募志愿者	1000人次	100%	
			党员教育学习次数	40次	100%	
		时效指标	文明创建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留守儿童	让他感受到社会关爱及提高生活质量。	100%	
			为来往旅客提供志愿服务	集中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全年不少于4次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党政机关和执法部门廉洁高效、办事公道，依法行政、执政为民，注重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群众满意率	达到90%以上	100%	
		满意度指标	创建工作人员知晓率，参与率、满意率高	95%	100%	
			从业人员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4字”、中国梦、志愿精神和建设全国文明城市知晓率	100%	100%	

1-3、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1-3-1、资金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党建及行政管理项目列入 2019 年区级预算资金 371.27 万元，实际到位区级预算资金 371.2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该项目 2019 年预算批复 371.27 万元，当年度共支出 370.29 万元，资金使用率 99.7%。

1-3-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自评分
	作促进站区各项管理工作，打造三“最”火车站站区			站区办2019年为绩效目标为立功单位			20
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自评分
							6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准扶贫人员慰问活动	2次	100%		3.75
			给对口扶贫单位补助	1次	100%		3.75
			开展青年活动。	1次	100%		3.75
			按要求结对帮扶留守儿童，每月与帮扶对象联系，每季度满足微心愿、每半年提供实物帮助，每年实地考察1次。	完成目标	100%		3.75
			公益宣传广告	数量大于全部广告的30%	100%		3.75
			站区节日气氛布置	3次	100%		3.75
			站区军运会宣传展板	10处	100%		3.75
			制作站区整体微视频1部、“最有温度”志愿者微视频1部、执法工作微视频1部、“最美站区”微视频1部	4	100%		3.75
			招募志愿者	1000人次	100%		3.75
			党员教育学习次数	40次	100%		3.75
		时效指标	文明创建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留守儿童	让他感受到社会关爱及提高生活质量。	100%		3.75
			为来往旅客提供志愿服务	集中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全年不少于4次	100%		3.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政机关和执法部门廉洁高效、办事公道，依法行政、执政为民，注重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群众满意率	达到90%以上	100%		3.75
			创建工作人员知晓率，参与率、满意率高	95%	100%		3.75
			从业人员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4字”、中国梦、志愿精神和建设全国文明城市知晓率	100%	100%		3.75

1-4、自评结果

本项目自评总分 99.94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党建及行政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件 1）

1-5、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总结过去一年的工作，该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方面完成的挺好，经费较为合理，完全依据文件标准要求执行，基本能满足实际的工作需要，站区办在实施绩效目标的过程中将严格按照要求控制支出，以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有效执行，顺利完成绩效目标任务。

下一步，一是加强项目绩效工作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项目绩效工作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项目绩效工作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项目绩效工作目标管理水平。

2、城管执法支出

2-1 项目基本情况

2019 年度城管执法经费支出总预算为 1144.09 万元，该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本年度执法协管员及武汉站反恐应急管理指挥中心人员工资、节假日加班费用、站内摄像头维修保养费、及常规执法电瓶车、平衡车的日常维护及保养费用等。

2-1-1 项目背景资料

执法大队根据《武汉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规定》（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 193 号令）文件行使执法权，开展武汉站内常态化执法管理，不断加强队伍建设和内部管理，圆满完成了各项保障任务。

2-1-2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洪城管文[2017]22 号

《武汉市城市管理执法大队建设规范》

《洪山区财政局洪山区编办》洪财【2018】5 号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文件》洪财采【2019】1 号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文件》洪财采【2018】26 号

2-2 项目绩效目标

实现执法大队办公用房维修改造，规范城市管理执法部门建设，统一办公场所，加强队伍管理，提升执法队伍形象，维护和保障站区内乘车安全有序。

2-3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2-3-1 资金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党建及行政管理项目列入2019年区级预算资金1144.09万元，实际到位区级预算资金1144.0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该项目2019年预算批复1144.09万元，当年度共支出1141.53万元，资金使用率99.7%。

2-3-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绩效总目标：完成洪山区下达的绩效目标，城市综合管理在全市一类街道排名预期目标前10名、拼搏目标前5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分
							59.5
绩效指标 (60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定期开展联合执法	》8	100%		10
			门前三包及大城管检查	》300	100%		10
			施工及道路运输管控	》300	100%		10
		时效指标	行政执法及时率	98%	97%	人员有限，加强巡查力度。	9.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安全有序和谐乘车环境	80%	100%		10
			群众投诉处理结果满意度	85%	98%	完善取证程序，加大执法力度	9.8

2-4、自评结果

本项目自评总分 99.46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执法大队绩效自评表》

2-5、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1、预算阶段考虑不够全面，少算、漏算影响后期项目具体实施及质量指标。

改进措施：统筹全局，明确目标。加强组织领导、分工明确，提前进行实地考察和指定计划方案预估所需经费。

2、超出预算经费，预算约束力不强。

改进措施：切实依据《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始终维护预算的严肃性，非重大事项不得随意追加预算，规范超出经费审批程序。

3. 道路清扫支出

3-1、项目基本情况

3-1-1、项目背景资料

根据《武汉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规定》（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 193 号），为深入推进武汉火车站地区环境卫生的精细化，常态化管理，切实搞好武汉火车站地区的环境卫生工作，进一步完善市场竞争机制，不断提升环境卫生管理水平，促进武汉火车站地区的环卫工作高效有序地开展，2017 年 12 月 22 日经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常务会议同意从 2018 年开始武汉火车站区环卫工作实行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实施“道路清扫”项目市场化运作，并每年纳入财政预算。站区办按照文明城市、卫生城市等相关要求，深入开展环境治理活动，为旅客出行提供优美的环境，把道路清扫保洁支出项目列为常年性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我办下设的二级单位武汉火车站广场事务管理中心，项目承揽方为湖北欣兴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事务管理中心按照要求报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阶段工作报告，对欣兴洁公司工作加强指导、沟通、协调。

3-1-2、项目政策依据

本次自评的主要依据，包括相关政策、行业规范及项目文件。具体如下：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3、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号）；

4、《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鄂财绩发【2019】10号）

5、《中共武汉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

6、《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2】5号）

7、《湖北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6】17号）

8、《湖北省城市环境卫生工作费用定额》（试行）的通知（鄂建[2011]67号）

9、《武汉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规定》（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193号）

10、《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意见（试行）》（武政办〔2014〕24号）

11、《武汉市城管委关于发布武汉市环卫作业费用综合指导价的通知》（武城管〔2014〕44号）

12、与项目相关的其他政策依据

3-2、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成洪山区下达的绩效目标，城市综合管理在全市一类街道排名预期目标前 10 名、拼搏目标前 5 名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洪山区下达的绩效目标，城市综合管理在全市一类街道排名预期目标前 10 名、拼搏目标前 5 名。	完成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打造整洁、优美、文明的站区环境。	全年无重大环境投诉，无较大负面影响	
		环境效益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关乎着站区生态环境质量，与旅客的出行环境息息相关，提高站区道路清扫保洁质量，实现清扫保洁效率最大化提高生态环境效益，推动站区长远发展。	全年广场、道路干净整洁	

3-3、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3-3-1、资金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道路清扫保洁项目列入 2019 年区级预算资金 946 万元，实际到位区级预算资金 94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该项目 2019 年预算批复 946 万元，当年度共支出 946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3-3-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绩效总目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自评分
	开展火车站周边及铁路沿线环境综合			做好站区环境保障工作，尤其是建国			20
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自评分
							5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洪山区下达的绩效目标，城市综合管理在全市一类街道排名预期目标前10名、拼搏目标前5名	预期目标前10名、拼搏目标前5名	全市第1名		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打造整洁、优美、文明的站区环境。	全年无重大环境投诉，无较大负面影响	全年未产生重大环境投诉，无较大负面影响		10
		生态效益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关乎着站区生态环境质量，与旅客的出行环境息息相关，提高站区道路清扫保洁质量，实现清扫保洁效率最大化提高生态环境效益，推动站区长远发展	全年广场、道路干净整洁	全年广场、道路整体干净整洁		9

3-4、自评结果

本项目自评总分 99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道路清扫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附件 1）

3-5、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是年初预算编制不够完善，绩效目标不明确，下一步要求广场事务管理中心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二是站区广场、人行道存在少量滞留垃圾未及时清扫，下一步要求欣兴洁公司加强环卫工作清扫频率，并在站区做好宣传，提高旅客环境保护意识。

4.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项目基本情况

4-1-1、项目背景资料

根据《武汉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规定》（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 193 号），我办二级单位武汉火车站广场事务中心负责站区设施设备日常维修维护。为保证站区内各设施设备正常运行，方便旅客使用，事务管理中心以军运会为契机，对站区亮化、环境、道路等全面提档升级。该项目费用主要用于军运会保障工作任务、道路改造及相关配套设施维护材料、维护站区基础设施维护维修，环境整治、广场亮化、垃圾分类处理等。

4-1-2、项目政策依据

本次自评的主要依据，包括相关政策、行业规范及项目文件。具体如下：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11〕285 号）

3、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 号）；

4、《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鄂财绩发【2019】10 号）

5、《中共武汉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 号）

6、《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
(鄂财绩发【2012】5号)

7、《湖北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
(鄂财绩发【2016】17号)

8、《武汉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规定》(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193号)

9、与项目相关的其他政策依据

4-2、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开展火车站周边及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全市街道排名预期目标前8名，拼搏目标前3名。 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开展消防、突发事件应急疏散等演练3次以上。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站区广场道路及各类设施设备保持整洁完好美观	≥98%	
			2、不发生重大伤亡责任事故	经济损失5万元以下	
			3、开展消防、突发事件应急疏散演练	至少3次	
			4、单位生活垃圾合理分类	≥60%	
			5、完成年度大城管绩效考核目标	保十争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站区设施设备完好，提升站区功能品质，为旅客出行提供便利	设施设备完好美观无破损	

4-3、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3-1、资金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道路清扫保洁项目列入 2019 年区级预算资金 451.32 万元，实际到位区级预算资金 451.3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该项目 2019 年预算批复 451.32 万元，当年度共支出 451.32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4-3-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自评分
	开展火车站周边及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全市街道排名预期目标前8名，拼搏目标前3名。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开展消防、突发事件应急疏散等演练3次以上。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抓好各项工作，所有工程项目均按规章制度执行，并能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及时检修站区范围内各种设备设施，确保重大节假日、重大保障及军运会期间设施设备完好。大力推行垃圾分类工作，目前站区办所辖范围已基本实现垃圾认真做好“迎大庆、保军运”工作，实现了“一无一降”和“十月双零”目标。坚持安全生产一周双查制度，开展消防及防汛演练3次，确保站区安全形势平稳。垃圾分类全覆盖。武汉站在全市“大城管”一类街道测评中，总排名位列全市第一。			20
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站区广场道路及各类设施设备保持整洁完好	≥98%	≥98%		59
			不发生重大伤亡责任事故	经济损失5万元以下	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		10
			开展消防、突发事件应急疏散演练	至少3次	开展消防及防汛演练3次		10
			单位生活垃圾合理分类	≥60%	100%		10
			完成年度大城管绩效考核目标	保十争五	全市第1名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站区设施设备完好，提升站区功能品质，为旅客出	设施设备完好美观无破损	设施设备整体完好美观无破损		9

4-4、自评结果

本项目自评总分 99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附件 2）

4-5、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主要是项目资金总量不足，同打造“三最火车站”理念需求存在之前存在差距。武汉站成立已有十年之久，设施设备出现老化倾向，但由于资金限制，不能及时对设备设施进行维修，可能会对旅客出行产生不利影响。下一步要将加强对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的倾斜力度，加大资金支持，保障旅客出行。

四、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通过本次项目自评，我办列入自评的预算项目基本上都达到优秀以上，在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过程中，各部门在专项资金的使用上，能够管控风险，合规使用，专款专用，无违规挪作他用，但对于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仍有待提升。

下一步，我办将把本次自评情况在全办进行通报，提高各部门的责任意识；加强预算管理，提前做好项目论证，对项目执行中存在的变动提前做好预案，防止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加强专项资金制度建设，提高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制度引领效果；进一步完善我办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根据绩效目标落实责任，突出专项资金结果考核。

1、强化绩效理念，深入推进评价工作

进一步加强各部门绩效管理理念，将“要我评价”的被动认识转化为“我要评价”的主动实践，健全完善评价机制，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深入推进评价工作，提升整体绩效管理水平。

2、强化事前准备，提升评价质量

在推进自身评价工作开展时，结合评价工作实际，项目实施过程中规范化、严格化，确保绩效评价结果公正、客观、精准、真实反映绩效，如实反映问题，切实提高评价质量。

3、总结经验，完善绩效评价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5.71万元,比2018年增加115.51万元,增长128%。主要原因是在编职工伙食费和物业管理费缺口纳入机关运行费中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61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9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6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专业作业车辆和道路清障工具车;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19 年绩效考核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城市综合管理：开展火车站周边及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全市街道排名预期目标前 8 名，拼搏目标前 3 名。	完成
2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城建投资：综合整治项目 8 项、投资额 1827 万元。	完成
3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优化营商环境/议提案办理/军运会保障/精准扶贫等工作达标。	完成
4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做好武汉火车站地区高铁、地铁旅客及站区单位服务工作，旅客投诉办理率 100%、满意率 85%以上。	完成
5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加大执法力度，重点打击非法营运和出租车违规营运，为旅客提供优质的交通秩序、治安环境和经营秩序，避免因负面新闻报道产生重大影响。	完成
6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开展消防、突发事件应急疏散等演练 3 次以上。	完成
7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组织做好站区周边宣传工作，营造良好氛围，传播正能量。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咨询电话：027-86689855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